证券代码：600372　　证券简称：中航机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0

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总会计师离任及聘任总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收到公司总会计师杨鲜叶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杨鲜叶女士因工作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志君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，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一、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	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	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
杨鲜叶	总会计师	2026 年 11 月 6 日	2026 年 12 月 25 日	工作调整	否	否	否

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及相关规定，杨鲜叶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杨鲜叶女士已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，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杨鲜叶女士在担任公司总会计师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公司董事会对

杨鲜叶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三、总会计师聘任情况

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王志君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，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核后认为：王志君女士具备履行公司总会计师职务的任职资格和能力，同意聘任王志君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王志君女士简历

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7 日

附件

王志君女士简历

王志君：女，1972 年 9 月出生，硕士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南京金城机械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、处长，副总会计师，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，南京金城摩托车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金城摩托事业部总会计师，北京曙光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（挂职），金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，现任苏州长风航空电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